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9-37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天津天物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之解除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关联方天津天物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天物国际”)于2017年7月20日签订《委托管理协议》...

(以下简称“浩德商贸”)通过其全资香港子公司天物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物工业”)与天物国际(德国)签署了《AGREEMENT REGARDING THE SALE OF LIMITED PARTNERSHIP INTERESTS IN FEUER POWERTRAIN GMBH & CO. KG AND SHARES IN FEUER POWERTRAIN VERWALTUNGSGESellschaft MIT BESCHRANKETER HAFTUNG》...

年5月20日与天津天物国际签订了《委托管理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

一、《解除协议》的主要内容
1.自《解除协议》生效之日起,天津天物国际与本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签署的《委托管理协议》即解除,协议项下的委托管理关系及各项权利义务终止。

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委托本公司运营浩德商贸。本公司受托管理运营浩德商贸,可以避免与 Feuer Powertrain 潜在的同业竞争,整合内部业务和管理资源,促进本公司主业的发展。

四、备查文件
《委托管理协议之解除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9-38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内江浩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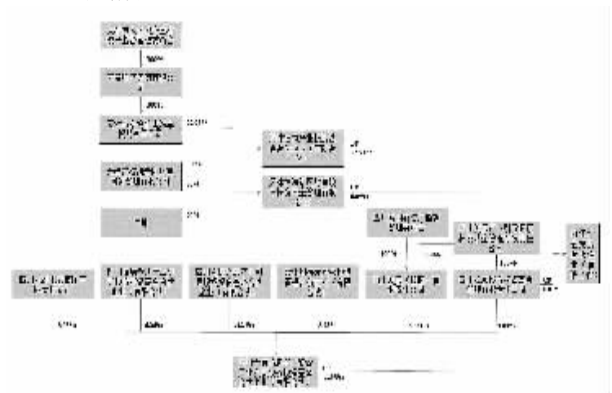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9年4月10日,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与关联方内江浩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内江浩鑫”)共同发起设立的内江浩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位: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项目) and Amount (金额). Rows include Total Assets, Net Assets, and Operating Income.

9. 股权结构:



截至目前,内江浩鑫正在办理上述工商变更手续。

10. 关联交易:内江浩鑫为本公司间接股东浩物机电间接出资的企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11. 经查询,内江浩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2. 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19年5月20日,本公司与内江浩鑫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内江浩鑫将其控股子公司浩德商贸委托本公司运营管理。

注册资本的99.89%;本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100万元,占浩德商贸注册资本的0.11%。

8. 经查询,浩德商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双方协商,在委托管理期内,每年的管理费按照 Feuer Powertrain 息税前利润(EBITDA)的千分之五计提,委托管理费实行年付,在次年 Feuer Powertrain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十日内支付上一年度的管理费。

六、本次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公司受托管理运营浩德商贸,可以促进本公司主业的发展。
根据《委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在委托管理期内,本公司每年收取的管理费按照 Feuer Powertrain 息税前利润(EBITDA)的千分之五计提,并将收取的管理费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有权根据《委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收取管理费;

②本公司受托管理运营浩德商贸,并充分利用人力、管理资源运营浩德商贸;
③本公司负责受托管理运营浩德商贸并收取管理费,浩德商贸的经营收益和亏损由其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享有或承担;
④如内江浩鑫在有效期内决定向任何第三方转让浩德商贸,本公司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7. 争议的解决:在《委托管理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内江浩鑫、本公司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内江浩鑫、本公司均可向本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委托管理协议》受中国法律管辖,根据中国法律进行解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4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3.为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重大事项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相关议案的表决结果,进行了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11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0,429,18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7757%。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20,399,785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61%;反对29,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39%;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561,224,9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8%;反对68,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561,240,96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7%;反对29,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弃权31,39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2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99.9891%;反对5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468,047,7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1%;反对5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11,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9321%;反对5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067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68,047,7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1%;反对5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19年4月27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黄平、殷博文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3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古少明先生的通知,获悉古少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质押前股东已质押股票的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股东名称), Share Type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Pledged Shares (质押股数), Start Date (质押开始日), End Date (质押到期日), Creditor (债权人), and Purpose (用途).

(注:以上各项质押占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的数值均保留了两位小数,若有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下同。)

二、本次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股东名称), Share Type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Pledged Shares (质押股数), Start Date (质押开始日), End Date (质押到期日), and Purpose (用途).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古少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28,356,19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48%,古少明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票224,173,211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8.2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71%。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